

大学生廉洁、廉政素质研究

—基于武汉部分高校的调查

狄奥

(武汉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湖北武汉 430072)

【摘要】基于问卷内容基本相同的两次调查,对大学生廉洁素质、廉政素质、廉洁教育、廉洁修身等方面调查数据进行比较分析,揭示了大学生廉洁素质、廉政素质的变化趋势,并提出新媒体条件下对大学生开展廉洁教育的建议。

【关键词】新媒体;大学生;廉洁素质;廉政素质;廉洁教育

【中图分类号】 G6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2 — 433X (2016) 04 — 0122 — 04

为了考察在社会发展的不同时期,大学生廉洁、廉政素质变化的特点与发展趋势,以及探索与改进当代大学生廉洁教育方式与工作机制,本研究将武汉地区部分高校 2009 年在校大学生与 2015 年在校大学生廉洁素质和廉政素质发展状况^①进行比较研究。从 2009 年到 2015 年这一时间段,一方面正是互联网高速发展、新媒体普及的重要时期,另一方面是中国反腐败范围广、程度深、力度大、成效明显的重要时期。通过对武汉地区部分高校 2009 年在校大学生与 2015 年在校大学生廉政素质发展状况的比较分析,我们可以发现大学生廉洁、廉政素质发展与变化的趋势。

一、问卷设计与调查实施

本研究采用的是内容基本相同的调查问卷。2009 年“大学生廉洁意识和廉洁行为调查问卷”共有 47 道题,主要包括三个方面内容:“一是大学生廉洁素质发展状况;二是大学生廉政素质发展状况,三是大学生对廉洁教育和廉洁修养的态度。”^[1]与 2009 年问卷相比,2015 年的调查问卷增加了 5 道题,从两个方面对问卷内容、结构进行了微调:一是增加了对大学生使用新媒体的调查;二是补充了十八大以来我国反腐倡廉建设的新成果;三是补充了对廉政教育基地建设的调查。调查问卷的题型有多选题和单选题两种,2009 年使用 SPSS15.0 for Windows、2015 年使用 SPSS20.0 for windows 对回收的调查问卷进行数据录入、处理和分析。

两次调查均采用整群抽样方法。第一次调查于“2009 年 3 月在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以及武汉科技大学中南分校等 4 所高校中展开,共发放调查问卷 800 份,回收问卷 780 份,其中有效问卷 779 份,问卷回收的有效率为

收稿日期: 2016 — 03 — 10

基金项目:湖北省教育厅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社会主义廉洁政治建设的目标体系和路径研究”(14ZD035);湖北省监察厅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当前湖北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量化分析研究”(KT014 — 05 — 01);湖北省委宣传部重大调研课题“构建‘不想腐’的社会主义公私观防线研究”。

作者简介:狄奥,女,武汉大学博士研究生,武汉工商学院讲师,主要研究中共党史党建、思想政治教育。E-mail: 252684932@qq.com

① 本课题主持人和负责人为李斌雄,2009 年调查研究的实施和数据处理工作是由课题组成员吴丽波等人完成,2015 年调查于究的数据处理工作由武汉工商学院刘玉青完成。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97.38%”^[1]。第二次调查于2015年4月在武汉大学、华中科技大学、华中师范大学、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武汉纺织大学、武汉工商学院以及武汉职业技术学院等7所高校中展开，共发放调查问卷700份，回收问卷674份，有效问卷674份，问卷回收的有效率为96.29%。第二次调查增加了对大专生、医科、农科专业学生及其他专业学生的调查研究。两次被调查的学生都涵盖了理、工、农、林、管理等专业，包括大专生、本科生、研究生，获取的数据有一定的代表性，也与目前高校的实际情况基本一致。

二、两次调查结果比较

（一）大学生廉洁素质发展状况的比较。

1. 廉洁认知。调查发现，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似，2015年在校大学生在廉洁和腐败的认知度与区分度上存在矛盾性。一方面，大学生对廉洁和腐败的概念认知比较清晰，大部分学生能准确分清廉洁和腐败的界限。另一方面，大学生对不廉洁和腐败的区分度不高，界限认识比较模糊。值得注意的是，当问到“下列哪些行为属于腐败行为”时，2015年在校大学生选择“违纪行为”达37.5%，选择“道德失范”达33.8%，比例明显高于2009年在校大学生。这折射出当代大学生对违纪行为、道德失范的关注，但也表明对腐败的本质认识还不是特别清晰。

2. 廉洁价值观念。通过对调查数据的分析，可以看出，大学生的廉洁价值观念总体上比较成熟，能认识到腐败的直接危害，但是对腐败的深层次危害估计不足；能理性地认识到廉洁对个人发展的重要价值，但对廉洁的人际关系价值的认识不够。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比，2015年在校大学生在判断腐败的危害性时，选择“危害国家政权”和“阻碍经济发展和文化发展”这些深层次危害的比例有所提高，分别提高了11、10.2个百分点；在回答“哪几项对于处理人际关系具有重要的价值”时，选择“廉洁”、“孝顺”、“义气”、“尊重别人”的比例有较大幅度提高，分别提高了23、20.4、19.1、11.3个百分点；在回答“拥有哪种品质对您实现人生价值最有帮助”时，选择“诚实守信”、“廉洁正直”的比重在下降，分别下降了15.5、11.4个百分点。可见，一方面，近年来全国开展反腐倡廉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道德模范典型事迹宣传等，为大学生廉洁价值观的形成创造了良好条件。另一方面，随着新媒体的发展，大量腐朽的文化思潮和价值观念不断冲击当代大学生的廉洁价值观念，而高校廉洁教育活动存在覆盖面不够广、吸引力不够强、对新媒体重视不够等问题，使当代大学生价值观教育面临着极大挑战。

3. 廉洁行为倾向。从调查中可以看出，大学生的廉洁行为倾向于“严人宽己”，大多数学生暂时还没有不廉洁的行为发生，但是当采取不廉洁的手段能够成功时，多数学生会采取不当手段达到目的。同时，大学生对不廉洁行为表现出内心痛恨和行动宽容的复杂性，对于事不关己的腐败行为持保留态度，也反映出大学生对举报不廉洁行为的动力不足。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比，2015年在校大学生在回答“当您办事按照正常途径不能办成功，而能够通过走关系、送礼等途径可以达到目的时，您会选择这些途径吗”时，选择“不会”的比例提高了10.8个百分点，选择“有时会”的比例降低了10.5个百分点。这从侧面反映出我国反腐倡廉建设、高校廉洁教育对大学生的正面作用。需要注意的是，近年来随着我国反腐倡廉工作的深入，被查处的腐败案件增多、涉案人员级别增高、涉案金额巨大，加上一些网站、媒体的引导而将它们绝对化，浓墨重彩的大量描写阴暗面，形成腐败越反越多的误导，使得大学生作出盲目的、非理性的判断和选择。

（二）大学生廉政素质发展状况的比较。

1. 对反腐倡廉形势、政策的认知和认同。调查显示，大学生较为关注社会腐败现象和国内反腐倡廉工作，但是对国际廉政机构、国内反腐倡廉的方针政策和组织机构的了解不多。2009年和2015年在校大学生对国际廉政机构、国内反腐倡廉的方针政策和组织机构选择“基本了解”的都在10.8%以下。这说明，绝大多数大学生对国际和国内反腐倡廉建设、开展廉洁教育的了解程度并不高。这也反映出，高校要进一步加强廉洁教育、反腐倡廉宣传教育，大学生的廉洁意识还有待提高。但是，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比，2015年在校大学生对国际廉政机构、国内反腐倡廉的方针政策和组织机构的了解均有一定程度的

提高,比如在校大学生对“我国学校有关廉洁教育的安排”“完全不知”的,2009年为41.1%,2015年为23.3%;对“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完全不知”的,2009年为33.6%,2015年为25.8%。

在调查大学生对腐败现象的关注度时,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比,2015年在校大学生选择“校园廉洁”的比例有大幅度提高,提高了53.5个百分点,为64.5%;选择“社会公平”、“政府廉洁”和“社会腐败”的比例也有所提高,分别提高16.4、15.2和13个百分点,为43.6%、41.1%和38.4%。这说明,当代大学生较为关注社会腐败和政府廉洁问题,并上升到较为重要的位置,特别是很重视与自身相关的校园廉洁问题。近年来,高校成为腐败高发区,在基建项目、物资采购、招生录取、财务管理、科研经费、校办企业、学术诚信等领域腐败时有发生,还有见于媒体的校园学生干部贿选事件,这些都对学生思想意识产生了不可忽视的负面影响,也敲响了加强大学生廉洁教育的警钟。

2. 对反腐倡廉政策绩效的评价。在调查“对政府反腐倡廉工作的评价”时,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比,2015年在校大学生选择“工作良好,任务艰巨”、“工作得力,成绩显著”、“是真是假,看看再说”的比例有所提高,分别提高3.7、14.4、23.5个百分点,为21.2%、16.3%、30%;选择“有成绩,但形势严峻”、“雷声很大,雨点很小”的比例有所下降,分别下降4.2、37.2个百分点,为9.2%、23.3%。在调查未来中国社会的廉洁程度时,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比,2015年在校大学生选择“很难预测”、“腐败现象会越来越多”的比例有所下降,分别下降7.7、8个百分点,为43%、9.5%。可见,近年来,我国反腐倡廉的范围广、程度深、力度大,使得绝大多数学生肯定我国反腐倡廉建设的效果,但是对明显成效不满意。这也表明,高校在廉洁教育中没有很好地引导学生正确认识我国反腐倡廉的现状、反腐败方略等问题,使学生对我国反腐倡廉取得的成绩与下步战略不够了解。需要注意的是,当代大学生获得反腐信息的主渠道是通过互联网,一些网络媒体为了增加点击率、扩大影响力,故意夸大腐败案件的负面影响,偏离正确的舆论导向,导致大学生很容易被不良甚至错误信息误导而选择和接受错误思想,造成心理失衡和行为偏激。

(三) 大学生对廉洁教育和廉洁素质修养的态度的比较。

1. 对廉洁教育的态度。在调查大学生对廉洁教育必要性的态度时,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比,2015年在校大学生选择“非常有必要”和“有必要”的比例略有下降,选择“完全没有必要”的比例略有提高。在调查廉洁教育内容的建议时,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似,2015年在校大学生选择道德教育、法制教育和理想信念教育的比例较高,选择理论教育的相对较少。当调查廉洁教育方式与途径时,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似,2015年在校大学生选择反腐败案例教育、参观监狱进行警示教育的比例较高;选择课堂教育的比例相对较低,仅22%,但是与2009年相比,提高了9.5个百分点。这说明,大学生能够充分认识到廉洁教育的必要性,但他们喜爱追求新奇和独特,更加关注和接收关联性感性教育,而轻视直接性的理论教育。这也反映出,目前高校廉洁教育存在形式化、边缘化倾向,需要针对新媒体环境,创新廉洁教育的形式,扩展廉洁教育的载体,才能使廉洁教育更具吸引力和说服力。

2. 对廉洁修养的态度。在调查大学生廉洁修身必要性的态度时,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似,2015年在校大学生认为“非常有必要”和“有必要”的比例较高,达到88.6%,其中认为“非常有必要”的比例比2009年提高了10.4个百分点;而认为“没有必要”的比例很低,只有5.6%。在调查大学生参加廉洁修身的学习教育活动的兴趣时,与2009年在校大学生相似,2015年在校大学生选择兴趣不大、有时会学的比例较高,达到72.3%;选择兴趣盎然、表现积极的比例较低,仅为24.6%。这说明,大学生已经认识到了廉洁修身的重要性,在大学生活中开展廉洁修身活动已达成基本共识,但是对于参与廉洁修身活动积极性不大。

三、结论与建议

从廉洁素质发展状况来看,在廉洁认知上,大学生对廉洁和腐败的认知不断提高,对廉洁和腐败的区分度不断提升;在廉洁价值观上,大学生对腐败的深层次危害的认识不断加强,对廉洁在个人发展价值、对人生发展价值、对处理人际关系价值的

重要性的认同不断提升；在廉洁行为倾向上，大学生对不廉洁办事途径的选择倾向和包容程度在下降，对社会腐败现象的“廉洁双面人”行为取向在下降。但是，当代大学生对腐败的本质认识还不是特别清晰，对廉洁行为和腐败行为的区分度不高，界限认识比较模糊；对腐败的深层次危害估计不足，对廉洁在人际关系中的价值认识不够；对于事不关己的腐败行为持保留态度。这些都是需要今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的。

从廉政素质发展状况来看，大学生对反腐倡廉形势、政策的了解与认知不断加强，对国际、国内反腐倡廉工作的认同程度不断提高，廉洁意识进一步提升；对于校园廉洁、政府廉洁等问题的关注度有了较大幅度的提高，很重视与自身相关的廉洁问题；对我国反腐倡廉建设成效的认同度不断提高，对反腐败斗争必胜的信心逐步提高。但是，大学生对反腐败斗争必胜的信心还是不足，对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艰巨性和复杂性的认识不够。

从对廉洁教育与廉洁修养的态度来看，大学生能够认识到廉洁教育的必要性，更加关注和接受关联性感性教育，同时对廉洁理论教育、课堂教学关注度和重视程度逐步提高；大学生对廉洁修身的重要性的认识程度逐步提高，主动参与廉洁修身活动的积极性略有提高。

正如马克思所说：“人们的观念、观点和概念，一句话，人们的意识，随着人们的生活条件、人们的社会关系、人们的社会存在的改变而改变。”^[2]在两次调查过程中，我们明显感觉到大学生廉洁素质与廉政素质的变化，与大学生所处的社会变迁、技术革命密切相关，特别是大学生廉洁素质与廉政素质变化过程中所隐含的消极变化，既与社会变迁、技术革命过程中的负面影响相关，也与高校廉洁教育机制不健全、大学生涉世未深缺乏思想历练相关。为此，笔者认为要合理利用新媒体深入开展高校廉洁教育，做好以下四个方面工作。

第一，运用新媒体完善大学生廉洁教育教学体系。一方面，将大学生廉洁教育与思想政治教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法律教育相结合；另一方面，将大学生廉洁教育和专业教育、素质教育等结合起来，渗透于专业教育的内容和教学，渗透于日常教育管理的全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要充分利用新媒体技术，以文本、图像、音频和视频等多种媒体手段，使理论灌输更具有创新性和吸引力；还可以开设专门的廉洁教育课程，把廉洁教育引入教材，引入课堂，引入头脑。2005年以来，清华大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南通大学等20多所高校开设了专门的廉洁教育课程，南通大学还将其设为本科生必修课程。

第二，运用新媒体拓宽大学生廉洁教育的宣传阵地。要加快校园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的融合，充分开发新媒体的价值，针对各种媒体的不同特点，开设大学生廉洁文化专栏或者专题，生产、传播大学生喜闻乐见的廉洁文化产品，营造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校园廉洁文化氛围。校报可以开设廉政专栏，发表引导性评论，传播廉洁文化知识；广播台、电视台可以开设廉政政策、故事栏目，邀请专家学者作客栏目，就典型案例进行分享，还可以以短视频的形式宣传廉政知识；可以在学校主网站开设专题网站，打造大学生廉洁教育专题网站，建立导航、互动体系，加强廉洁文化的传播力度；可以在学校微博、微信开设专栏，有条件的学校可以开通专门的大学生廉洁教育微博和微信，以大学生喜闻乐见的方式，向大学生传递和推送廉洁文化的信息。比如湖南大学党委学生工作部和廉政研究中心共同建设中国大学生廉洁教育在线网站，全方位向大学生普及廉洁文化知识、展示廉洁教育成果的重要窗口，是大学生学习廉洁文化知识和交流廉洁文化心得的重要平台。总之，要充分利用新媒体技术，尽可能地将大学生廉洁教育的相关内容转化成网络文本形式，以大学生喜闻乐见的形式，让大学生在网络环境中潜移默化地接受规范传递与价值引导，不断提高大学生的情感认同和心理认同。

第三，运用新媒体优化大学生廉洁教育的活动机制。除了组织常规的廉洁知识竞赛、诗歌创作比赛、演讲辩论比赛、书画展览外，还要精心策划基于新媒体的廉洁文化品牌活动，比如开展廉洁文化微视频、微小说等微作品评选活动，让大学生线上线下广泛参与，增强廉洁教育的吸引力和参与度。同时，引导大学生开展专题廉政调研，通过参观考察、社会调查、公益活动、暑期社会实践等多种形式，让大学生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利用微博、微信、QQ等新媒体发布这些体验与感受，使大学生在主动参与、实践锻炼、理性思辨中接受廉洁教育，传播廉洁文化。而且，可以成立大学生廉洁社团，在校内校外举办各种廉洁教育活动，推进校园廉洁文化建设和社会廉洁文化建设。还可以加强与大学生家庭的联系，提高大学生家庭成员对廉洁文

化的认识。总之，将廉洁教育与大学生的实际紧密联系，使大学生群体产生思想的共鸣，形成抵制与防治腐败的自觉意识，并内化为实践认同与行为认同，使大学生群体成为廉洁文化的宣扬者，将“以廉为荣、以贪为耻”的理念，延伸到社会的方方面面。

第四，加强新媒体信息监管，建立规范的网络教育管理机制。新媒体时代使教育者话语不再具有唯一性，客观要求教育者和大学生消除身份、地位差异，形成平等对话关系。而且，社会的多元化必然产生价值、信仰与利益的冲突，这就要求各方通过平等对话，寻找教育者和受教育者话语系统融合的途径，协商解决。一是要加强网络管理和舆情分析，捕捉反腐败的热点问题，及时澄清不符合事实和有不良影响的观点、舆论，发布权威的正面信息，破除“过头论”、“自黑论”、“无用论”，正确引导大学生多维度看待反腐倡廉的效果，提高大学生的国家认同、政治认同和价值认同。二是要加强多元引导和积极疏导，促进教育者与受教育者线上线下互动，同时创建和培育网络“意见领袖”，善于通过“意见领袖”来引导网络空间的舆论，不断提高大学生的价值认同、情感认同与行为认同。三是开展大学生“媒介素养”教育，提高大学生使用、认知、传播新媒体的能力，引导大学生正确解读、批判和鉴别新媒体信息，积极应对贪污腐败等负面信息，培养良好的网络道德和法律意识。

参考文献：

（1）李斌雄，吴丽波．如何促进当代大学生廉洁、廉政素质和廉洁价值观的发展 — 基于武汉地区高校学生廉洁廉政素质的调查研究 [J]．思想政治教育研究， 2013（ 2 ）．

（2）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1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270．